

恒安标准恒爱年年尊享版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

产 品 说 明 书

本产品为分红型保险，未来的保单红利为非保证利益，其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终了红利将在保险合同终止时支付。

本产品说明书为帮助客户理解保险条款所用，详细信息以保险条款为准。

产品名称 恒安标准恒爱年年尊享版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

投保范围 满 30 天-50 周岁

保险期间 终身

交费方式 年交

交费期间 趸交、3 年/5 年/10 年

保险金额

1. 初始保险金额

初始保险金额由您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2. 红利保险金额

红利保险金额是指因分配年度红利所增加的保险金额。已分配的红利保险金额也将计入以后各年度的红利计算基数。

3. 有效保险金额

有效保险金额为初始保险金额与各保单年度累计分配的红利保险金额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变更的，均以变更后的金额为准。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我们承担下列保险责任，在合同履行中发生合同效力中止情形的，则按照条款的约定执行：

一、生存保险金

自合同第 5 个合同生效日对应日开始，在每一个合同生效日对应日若被保险人仍生存且未发生条款约定的永久完全残疾，我们按照合同有效保险金额的 20% 给付生存保险金。

二、身故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给付身故保险金，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等于以下两者中金额较大者与被保险人身故时累计红利保险金额对应的现金价值之和：

- （1）合同已交付的保险费；
- （2）被保险人身故时合同初始保险金额对应的现金价值。

三、永久完全残疾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永久完全残疾，经诊断或鉴定符合条款规定的永久完全残疾条件的，我们给付永久完全残疾保险金，合同终止。永久完全残疾保险金等于以下两者中金额较大者与被保险人被诊断或鉴定为永久完全残疾时累计红利保险金额对应的现金价值之和：

- （1）合同已交付的保险费；
- （2）被保险人被诊断或鉴定为永久完全残疾时合同初始保险金额对应的现金价值。

责任免除

因下列任一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者永久完全残疾，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故意造成疾病；
- 二、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故意犯罪、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四、被保险人在合同成立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复效情形的，被保险人在每次合同复效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五、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七、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被保险人因上述任一情形导致身故或者永久完全残疾的，合同终止。我们向您或其他权利人退还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则同时支付。

我们的投资策略

我们立足于长期稳健的经营，严格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坚持资产与负债匹配并结合自身条件和产品特点，选择合适的投资渠道，努力保持分红水平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红利及红利分配

1. 红利的来源

红利来源于利差、费差、死差等，即实际经营成果优于预定假设（预定利率假设、预定费用率假设、预定死亡率假设等）的盈余。我们在每个会计年度至少将可分配盈余的 70% 分配给您。

2. 红利分配

我们将在每一会计年度后对该会计年度的分红保险业务进行核算，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经营状况，确定红利分配方案，并在每年的合同生效日对应日后向您提供红利通知书。影响保险单分红水平的因素主要是公司该会计年度的实际经营状况，包括分红账户的投资收益状况、实际赔付状况、实际的营业费用状况等。

本保险产品为增额分红保险产品，红利分配包括年度红利和终了红利。年度红利以增加保险金额的方式给付，增额部分也参加以后各年度的红利计算。身故、永久完全残疾或其它原因导致保险合同终止的，我们将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核算，以现金方式给付终了红利。**保险合同的红利水平是不保证的，在某些年度红利可能为零。**

犹豫期及合同解除

1. 犹豫期及犹豫期内享有的权利

自您收到保险单的次日零时起，您享有 15 日的犹豫期，您可在犹豫期内要求解除合同。自您向我们书面申请解除合同之日起，合同即被解除，我们自始不承担保险责任。我们将无息退还您已交的全部保险费，但将扣除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的工本费。

2. 犹豫期后解除合同的处理

犹豫期过后，您可以要求解除合同。您要求解除合同的，合同自我们收到您完整的解除合同申请材料时终止，我们计算收到当日的现金价值，并在 10 日内向您返还该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则同时支付。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的损失。

现金价值

现金价值是合同所具有的价值，通常体现为解除合同时，根据精算原理计算的，由我们退还的那部分金额。合同的现金价值包括初始保险金额所对应的现金价值和各保单年度累计分配的红利保险金额所对应的现金价值。

每一保单年度末的现金价值具体数额请见“现金价值表”，保单年度内的现金价值您可以向我们咨询。“现金价值表”中所列的现金价值数额是在您按时交纳续期保险费的情况下对应保单年度末的现金价值，如您欠交某保单年度的保险费，则该保单年度的初始保险金额的现金价值为您已交最后一期保险费所对应的保单年度末的初始保险金额的现金价值。

现金价值权益

犹豫期过后，您可以享受下述现金价值权益。

1. 保单贷款

在合同有效期内，且合同具有现金价值时，您可以书面形式向我们申请贷款，但应取得被保险人的书面同意。贷款金额不得超过您向我们申请贷款时合同的现金价值（如有附加合同，则包括附加合同的现金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后余额的 80%，每次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当您未偿还的保单贷款本金及利息加上各项欠款之和等于或大于合同的现金价值（如有附加合同，则包括附加合同的现金价值）数额时，合同效力即行中止。**

2. 减少保险金额

在合同有效期内，您可以书面申请减少保额，每年减少的初始保险金额和减少后的初始保险金额均需符合您申请时我们的规定限额。您办理减少保额后，我们按照减少后的有效保险金额（减少后的初始保险金额和减少后的累计红利保险金额之和）承担保险责任，并向您退还所减少的有效保险金额部分对应的现金价值，如减少的有效保险金额部分有对应的特别红利，则同时支付，但我们将先行扣除您的各项欠款。

办理减少保额后，合同已交付的保险费数额相应变更为您实际交付的全部保险费数额减去您每次减少的初始保险金额所对应的保险费数额后的差额。

办理减少保额后，如果您仍应交付保险费，则以后应交付的各期保险费数额也相应降低。

信息披露

我们为您提供了两种查询途径，以保证您能够及时、准确地掌握保单的运作状况：

1.恒安标准人寿客户服务专线：956069，您可以拨打我们的客户服务专线查询您个人的保险单状况。

2.分红保险红利通知书：我们将在每个保单周年日后，向您提供分红保险红利通知书并详细描述各项红利及红利的计算方法等，以便您能全面了解您个人的保险单状况。

保单利益演示

恒先生，32 周岁，今年儿子贝贝出生。为了实现对儿子一辈子的关爱与呵护，恒先生为儿子贝贝投保了恒安标准恒爱年年尊享版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每年交费 5 万元，交费期 3 年，初始保险金额 17,960 元。贝贝可享受如下保险利益：

单位：元

保单年度末 年龄	保单年度末	年交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保证利益			红利利益					
				生存保险金 (年末)	身故保险金/全 残保险金	现金价值	年度红利	累计年度红利	终了红利	生存保险金 (年末)	身故保险金/全残 保险金+终了红 利	现金价值+终 了红利
1	1	50,000	50,000	0	50,000	38,469	54	54	178	0	50,546	39,014
2	2	50,000	100,000	0	100,000	86,375	108	162	664	0	101,798	88,173
3	3	50,000	150,000	0	150,000	141,640	163	325	1,461	0	153,793	145,433
4	4	0	150,000	0	150,000	145,180	183	508	2,184	0	155,920	151,100
5	5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216	185	693	2,963	3,731	158,046	153,261
6	6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253	187	879	3,790	3,768	160,227	155,481
7	7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293	226	1,105	4,382	3,813	162,455	157,748
8	8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332	229	1,334	5,007	3,859	164,728	160,061
9	9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374	232	1,565	5,668	3,905	167,049	162,422
10	10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417	273	1,839	6,074	3,960	169,409	164,826
20	20	0	150,000	3,592	150,000	145,896	314	4,792	11,635	4,550	195,379	191,276
30	30	0	150,000	3,592	150,000	146,510	361	8,186	21,056	5,229	226,499	223,009
40	40	0	150,000	3,592	150,000	147,290	415	12,085	36,750	6,009	264,446	261,736
50	50	0	150,000	3,592	150,000	148,271	477	16,567	62,569	6,905	311,767	310,038
60	60	0	150,000	3,592	150,000	149,488	548	21,717	104,678	7,935	372,414	371,902
70	70	0	150,000	3,592	150,961	150,961	630	27,635	172,961	9,119	453,641	453,641
80	80	0	150,000	3,592	152,529	152,529	723	34,436	284,059	10,479	565,894	565,894
90	90	0	150,000	3,592	153,211	153,211	831	42,251	471,080	12,042	731,149	731,149
100	100	0	150,000	3,592	151,166	151,166	955	51,232	812,537	13,838	1,011,979	1,011,979
105	105	0	150,000	3,592	150,000	148,143	1,024	56,213	1,111,872	14,835	1,261,872	1,260,015

特别提示

- 1.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保单的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 2.如产生了终了红利，则终了红利只有在保险合同终止时才进行支付。
- 3.利益演示数据四舍五入到元。